

证券代码：831184

证券简称：强盛股份

主办券商：红塔证券

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9: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184	强盛股份	2025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常熟市新材料产业园海旺路 18 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主要包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的增减情况等。

（四）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根据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审计报告并结

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以及 2025 年度发展战略计划，并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数据、经营能力以及相关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本着实事求是、谨慎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公司计划对 2024 年年度权益进行分派。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由公司编制完成，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以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1）。

（八）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应立先生、应志

耀先生、顾屹立先生、唐明亮先生、陆靖先生。

（十）审议《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滚动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滚动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登记。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委托人应当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非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负责人证明书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办理登记手续：公司办公室进行现场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6日8:00-16:30

（三）登记地点：常熟市新材料产业园海旺路18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唐明亮，联系电话：0512-52535868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